1、“导师接收函”已经发给导师

通过2017年电子信息工程学院推免生复试的同学，请尽快找导师，由导师签署“导师接收函”，并且9月30日（本周五）上午11点前交学院研究生教务办公室（F811），否则视为放弃，取消拟录取资格。

2、“体检表”

通过复试但尚未交体检表的同学请于9月30日（本周五）上午11点前交学院研究生教务办公室（F811），否则视为放弃，取消拟录取资格。

3、“政审表”

请于2016年10月28日前通过邮局EMS快递寄到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7号办公楼东楼213室，收件人：北航研招办；电话010-82314369；邮编100191。如自行交表，请于2016年10月27-28日交到北航办公楼东楼213室。

注意拟录取为硕士及博士的政审表是不一样的。

4、“协议书”（注意定向就业的学生才有此环节）

协议（一式三份）请于2016年10月28日前通过邮局EMS快递寄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7号办公楼东楼213室，收件人：北航研招办；电话010-82314369；邮编100191。如自行交表，请于2016年10月27-28日交到北航办公楼东楼213室。

注意拟录取为硕士及博士的协议书是不一样的。

5、“专家推荐书”（注意只有直博生才有此环节）

每位博士生须提交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）的推荐书。

请于2016年10月28日前通过邮局EMS快递寄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7号办公楼东楼209室，收件人：北航研招办；电话010-82317794；邮编100191。

如自行交表，请于2016年10月27-28日交到北航办公楼东楼209室